

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质量监控评价中心

筑幼高专质监中心〔2023〕26号

关于编制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2023 学年企业年报的通知

实验实训中心：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中国职业教育质量报告（2023 年度）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及要求，企业年报编制与报送是学校教育质量年报编制以及报送重要组成部分，现将本年度企业年报编制工作安排作如下通知：

一、内容要求

按照《关于做好中国职业教育质量报告（2023 年度）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和要求，企业年报要充分展现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成就，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概况、企业参与办学总体情况、企业资源投入、企业参与教育教学改革**（包括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训基地建设、教材建设等）、**助推企业发展、问题与展望**等六个部分，重点展示企业深度参与职业教育改革的特色做法和成效，体现产教深度融合、校企深度合作，反映企业重要的办学主体作用。

请仔细参考附件《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2-2023**学年企业年报材料清单》，按照要求提供高质量文字、图片等材料，并填写相应数据表格。企业年报必须以**2022-2023**学年（**2022年9月1日-2023年8月31日**）数据为基础，体现相关数据与往年的对比变化情况，重视定量分析和数据支撑，准确把握和具体阐述，突出产教深度融合、校企深度合作的主要举措和主要成效。

二、编制要求

实验实训中心请务必高质量报送年报编写材料并确保所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相关数据统计口径须与“高职院校人才培养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数据一致，如有不实造假将追究相应责任。请实验实训中心严格落实各项要求，按时完成资料上报工作。

三、工作进度及安排

2023年12月1日（星期五）以前，整理打包企业年报相关材料，发送至质监中心杨雪老师钉钉。

附件：

1.关于做好中国职业教育质量报告（2023年度）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

2.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2023 学年企业年报材料清单

3.参考资料：《贵州省松桃梵净山苗族文化旅游产品开发有限公司参与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年度报告（2023）：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质量监控评价中心
质量监控评价中心
2023年11月21日

A red circular stamp is positioned over the text. The stamp features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text around the star reads "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Guiyang Normal College of Education) at the top and "质量监控评价中心" (Quality Monitoring and Evaluation Center) at the bottom.